

## 中国代表在联合国外空委第 64 届会议上

### 关于“委员会的未来作用和工作方法”议题的发言

主席先生，

《外空条约》明确提出，要“在和平探索和利用外空的科学和法律方面，促进广泛的国际合作”。铭记这一宗旨，中国支持外空委继续加强职能和作用，更有力促进外空国际合作、维护和发展外空国际规则。

近年来，深空探测、空间旅游等新型外空活动不断取得进展，非政府实体在开展外空活动、提出国际倡议、研究国际规则等方面日益活跃。外空委有必要完善和丰富工作方法，加强自身引领作用，在议事规则和既有实践框架内，采取更有效手段与非政府进程双向互动，适应不断变化的现实和需求。

外空委有必要继续加强在外空规则制定、解释和适用方面的核心地位，避免外空规则碎片化。外空委及其小组委员会，特别是空间资源开发和外空活动长期可持续性等工作组，应获得必要会议资源保障，并进一步加强相互协调，逐步完善外空法律框架。

外空委在外空科技和法律能力建设方面有良好基础和传统，应继续支持联合国附属空间科技教育各区域中心的工作，加强不同区域中心间的交流和合作，同时特别考虑新兴航天国家和发展中国家的需求，充分利用可用资源，包括动员有兴趣的成员国和常设观察员等，开展更多样化、机制化的能力建设活动。中方一

直致力于支持联合国附属空间教育亚太区域中心、UN-SPIDER北京办公室等开展的相关能力建设项目，愿在此方面继续积极探索、贡献力量。

中方欢迎秘书处按计划向外空委提交关于改进委员会治理和工作方法的汇编文件，感谢外空司为保障外空委及两个小组委员会工作延续付出的巨大努力。愿继续与各方共同努力，进一步挖掘潜力，加强外空委的作用。

谢谢主席先生！